

精品集
刘心武
第叁卷

栖鳳樓

刘心武◎著

東方出版社

刘心武精品集

第三卷

栖凤楼

刘心武◎著

东方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栖凤楼 / 刘心武 著. —北京: 东方出版社, 2006.1 (《刘心武精品集》)
ISBN 7-5060-2019-X

I. 栖... II. 刘... III. 文学—作品综合集—中国—当代IV. I217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53380 号

刘心武精品集·第三卷 栖凤楼

作 者: 刘心武

责任编辑: 孙 涵

版式设计: 陈 兵

文字编辑: 吴 燕 牛瑞华

出版发行: 东方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

邮 编: 100706

网 址: [http:// www.peoplepress.net](http://www.peoplepress.net)

经 销: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

字 数: 390 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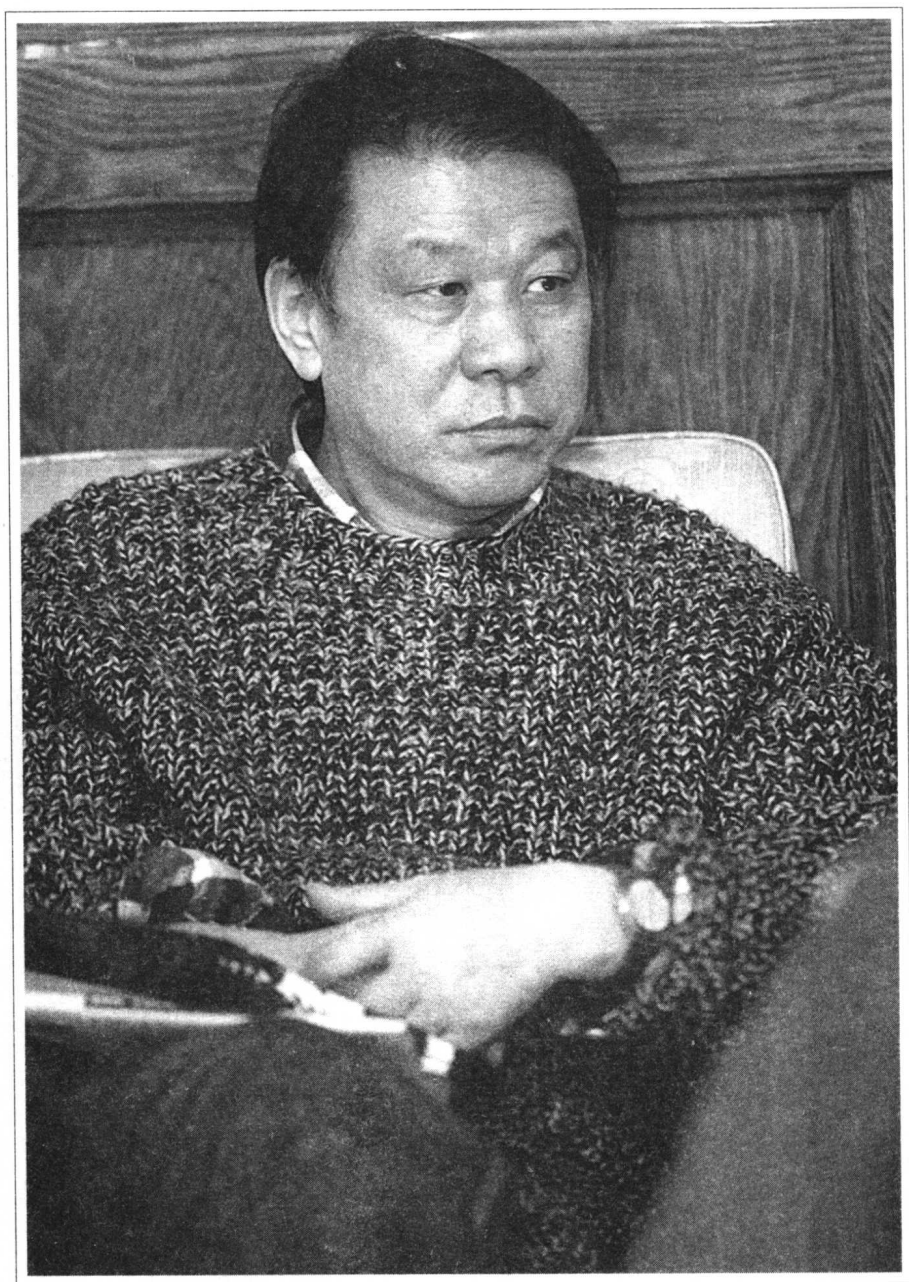
印 张: 19.25

版 次: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7-5060-2019-X

定 价: 25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



作者肖像

他穿越了这个时代（序言）

邱华栋

刘心武是近30年来中国当代文学史上的贯穿式人物，写这篇文章，是因为我和他的师生之谊也已经有十多年了。

1993年，我受一家杂志的委托去采访他，那是我第一次见到他。此前，我已经读过了他发表的大量作品，深受其影响，我是带着崇敬的心情，作为一个大学刚刚毕业参加工作的小记者去采访他的。他的家在安定门外护城河边的一幢塔楼里，进门之后，我看到客厅不大，但是屋子里盆栽植物生机盎然，三只大花猫在跳上跳下地警觉地观察我。我记得那次采访很成功，因为我对他的作品耳熟能详，所以，我们聊得很愉快。我第一次的印象里面，刘心武非常和蔼可亲，知识渊博，视野开阔，观点犀利但又待人宽厚。

那个时候我二十多岁，在一家报社工作，精力旺盛，白天写新闻，晚上写小说，一年能够发表二十多篇小说。一年后的某一天，他出其不意地给我打来了一个电话，问我，很多文学杂志上那个和我同名的写小说的，是不是我？我告诉他就是我。他很高兴，说，他正给华艺出版社主编一套“城市斑马丛书”，希望我把那些小说编辑整理好给他，可以出一本小说集，就放到丛书里。他还告诉我，这套丛书还有朱文一本，张小波一本，都是第一次出版小说集。并且，他主动说，你的小说集的序言，我来写！

我很高兴，确实有受宠若惊之感，也非常激动，于是赶紧整理好了一本小说集《城市中的马群》，交给了他 and 出版社。我18岁的时候出版过一本小说集，可是，毕竟那是少年写作，不值一提。而这本书，才是我迈上文坛的真正意义的第一本书。我想当时不仅对我，对朱文和张小波应该也是如此。而他给我写的序言的题目叫《和当下共时空的文字》，准确地捕捉到了我的小说的意义和特点，给了我很大的鼓励。等于说我迈上文坛，很大程度就是依靠刘心武的“第一推动”。

从此，我们就经常联系了。10年间，我们还作了多次的对话，对当下的文学和文化问题，对城市建筑和规划发表了看法。过去，我听一些作家说，他的脾气有些怪，可是，十多年的交往，我从来没有发现他的脾气古怪过。而且，他属于那种一旦接受了你，和你成了好朋友，关系就一直很好，很不容易改变的人，值得信赖与

尊重。我发现他对年轻人都特别好，尤其对一些虽然很边缘、但却是真正优秀的青年作家很关注。比如，某一天，他读到王小波的一些作品，非常喜欢，就想尽办法找到了王小波，请他吃饭聊天，写评论文章。我记得王小波来的聚会一共有两次，每次吃饭，他不仅约了王小波，还约了我和另外两个朋友，地点就在离他家不太远的一个餐馆里。每次都是刘老师做东，大家谈天说地，聊到很多文学文化问题，席间，大家喝了不少酒，我记得王小波很能喝酒，轻微地醉了，脸红红的，说了很多有趣、有意思的话。深夜，我们散场走出去，我还问王小波，你做自由撰稿人，稿费不够养活自己怎么办？王小波笑了，说，我还有个车本，我当货运司机肯定没有问题！没有想到不久之后，他就心脏病发作去世了。在电话里，刘老师和我叙谈起他，叹息和惋惜了很长时间。

他经常给一些年轻的作家提供机会。某一天，他和法国大使馆文化专员吃饭，那个专员是一个汉学家，也是他的作品翻译者和研究者，他就特意地带上我和祝勇参加，不遗余力地推荐我们。后来，我的几种法文本小说的翻译出版，也都是他牵线搭桥。有时候他又显得很仗义，2004年中法文化年的活动中，访问法国的中国作家代表团名单第一稿中本来有我的名字，我的法国出版商邀请了我，因为当时我有三本书在法国翻译出版了。可是，名单的第二稿上，我的名字就不见了，一些根本就没有法文版翻译作品但是作家协会喜欢的“作家”上榜了。对此，连邀请我的法国出版商都摇头，只好在那些作家后面注明“无法文译本”。这个事情刘老师听了很不高兴，告诉法国出版商，宁愿他自己不去了，也要我去！我去不成，他也不去了。我劝他说无所谓，你别赌气，要是你不去，让人家法国方面的译者和出版商很不好办。而且，我自己也有个日本外务省的邀请，时间上刚好冲突了，所以我自己还不一定能去呢。就是在中法文化年期间，他出版的作品法文翻译本就超过了6种，法国最有影响的报纸《世界报》、《解放报》、《费加罗报》都对他的作品进行了热烈而深入的评介。

他总是对处于边缘地位的作家非常地关注。我记得，在王朔的小说遭到各种批评的时候，他写文章支持王朔，对王朔大加赞赏。我还记得有一年，作家协会开大会，他听说王朔、余华这些人既不是会员也不参加那个大会，就对我说，“你说一个作家代表大会，连王朔和余华都不参加，还叫什么代表大会！”他是很硬气的，脾气很倔，据说，最后他自己就是没有去。

作家王刚也是一个天马行空、独来独往的人物，前些时候出版了一本长篇小说《英格力士》，刘老师很喜欢，立即撰写了书评，还请王刚一起聊天吃饭。后来我见到王刚，他给我说起这件事情，忽然就有些哽咽了。王刚也是一个新疆出生的刚强汉子，他一直很少和文坛人士来往，因此，当一个前辈作家十分真诚地、充满了激情和喜悦地欣赏他的作品，不遗余力地推荐他的作品时，从来都觉得自己是边缘

化的王刚，当然会很感动，我也很理解他的哽咽。刘老师对新作家总是很好奇，现在，我在一家文学杂志当编辑，他就经常在电话里问我，最近，有什么样的新闻？有什么样的新作家？还特地让我给他介绍了现在很活跃的“八零后一代”作家们的情况。

一晃十多年过去了，这些年月，我们一些年轻的作家借着给他过生日的由头，喝了好几次酒，每一次场面都非常热闹，也非常令人难忘。我们都知道，他经历丰富，过去当了很多年的中学老师，后来，又当了《人民文学》的主编。1987年，他因为杂志当年1、2期合刊刊发了马建的小说《亮出你的舌苔或空空荡荡》而遭到停职处理。于是有一天，在一个酒局上，诗人张小波问他，当时，被停职了，遭到了这样大的打击，是什么心情？他沉吟了片刻告诉我们，当时，他是从新闻联播看到这个新闻的，一开始心情自然有些沉郁，和妻子一起在公园里散了很长时间的步，然后就慢慢地接受并且释然了。他说，一个人总是要受到各种各样的挫折，但是你总要在這個時候挺住，并且相信自己能够渡过难关。

我的印象里，他喜欢和很普通的市民来往，有很多这样的朋友。引车卖浆者之流，门口修自行车的老大爷等等，都是他的朋友。他掌握的知识谱系相当博杂，和他聊天说话，你可以得到大量的知识和信息，也非常有趣热闹。

他还是一个很有情义的人，有一天，我忽然接到他一个电话，在电话里，他的声音很沉重：“我们家的××去世了。”我愣了半天才明白过来，原来，他家一只养了十多年的漂亮的波斯猫去世了。他说了这只猫的一些故事，最后，很难过地告诉我，他们全家到郊区书房外的樱桃树下，把那只猫给掩埋了。对猫如此，何况对待朋友亲人？

这套四卷本精选集里收录的，都是他30年来最重要的作品，包括三部长篇小说《钟鼓楼》、《四牌楼》和《栖凤楼》，中篇小说《如意》、《木变石戒指》、《小墩子》，短篇小说《班主任》、《白牙》，纪实文学《5·19长镜头》，以及他的一本日记体随笔集《人生非梦总难醒》和谈人生、友谊与爱情的散文集《献给命运的紫罗兰》。加上时下热销的另外两个单行本《刘心武揭秘〈红楼梦〉》一、二，基本上可以一览他重要作品的全貌了。

他在1977年发表的短篇小说《班主任》，一直被文学史家认为是当代文学史的开端之作，尽管现在看来这篇小说显得有些简单化，可是，当代文学肇始的源头，就是从这里来的。这篇小说在当时影响非常大，直接引发了当代文学各个流派，比如伤痕文学、改革文学等等的产生。短篇小说《白牙》是刘心武后期小说的代表作，白描中透露着荒诞，精致简洁到了极点。中篇小说《如意》、《小墩子》和《木变石戒指》大都创作于十多年前，是他的某种我称之为“民俗现实主义”的代表作，分别

被改编成了影视剧，产生了很大影响。

而他小说的抗鼎之作，当然是“三楼”系列。长篇小说《钟鼓楼》发表于1984年，这部小说在当时引起了巨大反响，获得了茅盾文学奖、《当代》文学奖、人民文学奖和北京市政府奖。这部小说的结构非常巧妙，用橘瓣式的结构，写了一天的事情，通过北京胡同里一家普通市民的婚礼，写到了几十个人物，从一天延伸到了几十年，有着大量的民俗的、社会学的信息，今天读来也是当之无愧地可称之为近30年最好的长篇小说之一。获得上海市文学大奖的长篇小说《四牌楼》和另一部长篇小说《栖风楼》，延续着他对北京人民俗与文化心理积淀和生存范式的探索，创作时间跨度达十多年，它们和《钟鼓楼》一起构成了三座令人瞩目的小说山峰。这三部长篇小说构成的“三楼系列”，我觉得，和1988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埃及作家马哈福兹的代表作“三街系列”——《官间街》、《思官街》、《甘露街》相比，毫不逊色。对这三部小说的解读与评价，细读与研究也才刚刚开始。

纪实文学《5·19长镜头》是当代纪实文学的发轫之作，通过对1985年的一次北京足球骚乱事件的记录，透视了当时国人的普遍心理，在当时，引起了巨大的社会反响，人们争相传阅以为快事。

他的两册散文集《人生非梦总难醒》和《献给命运的紫罗兰》，是他200多万字散文随笔中的精华，表达了他历经岁月沧桑之后的对人生、婚姻、爱情和命运的思考，也是一个作家对人生最真切的感悟，发表出版的当年都深受年轻读者喜爱。

从1977年他发表短篇小说《班主任》开始，一直到眼下刚刚出版的《刘心武揭秘〈红楼梦〉》的畅销，他在国内外出版的各种版本和翻译本作品的单行本，已经超过了140种。像他这样有着耐力和活力的长跑运动员般的作家，现在并不多见了。

一直到今天，无论在文坛的中心地带，还是边缘地带，无论在风口浪尖上，还是在波谷地带，他都泰然处之，神情自若，只是拿作品不断地说话，不断地参与着当下的文学进程。因此，要了解30年中国当代作家的心路历程，他是一个绕不过去的大师级人物，是一个巨大的不可抹杀的文化存在。



目录

栖凤楼

上 卷	3
下 卷	119

附

白牙	249
小墩子	263



栖凤楼

QI FENG LOU



上卷

Qi Feng Lou

1

是钉木条的声音。锤头重重敲击铁钉，木窗框和木条同时震动，在楼前的院落里发出沉闷的回响。

那声音使他不由驻足。他望过去，看到五短身材的老霍，正在钉那两扇窗户。老霍身上的背心紧紧箍在他皮肉上，背心已被汗水和灰尘浸污，抡锤的短胳膊因不断进出爆发力而显得格外雄健。老霍快把最后一根木条钉妥了。

他记得很清楚，没有人围观。他也仅仅驻足不到半分钟，便继续往前走——他是路过那里，他要经过那地方，去后院自己的宿舍。

他在离老霍最近时，忍不住下死眼把老霍又望了一下。老霍满脸的皱纹并未抖动，只是上下嘴唇都紧张地前伸，显示出一种虔诚的专注。这面容从此就永远粘在了他的记忆里，甩也甩不掉。



进到自己宿舍，关上门后，他是坐在了书桌前，还是靠到了床上？他有很深刻的思维吗？

是的，他有一种不能容忍的情绪。他知道金殿臣出事了。金殿臣被隔离审查。退回六七年，怎样审查一个人，是把他倒吊起来，还是扔进粪坑里，似乎都不算离奇。但是现在美国总统尼克松已经来过，并且像前门大街、王府井大街那些地方，不但街名已经恢复，商店名称也已由一律的“革命化”——如“红旗服装店”、“东方红食品店”、“立新文化用品商店”——改称了一部分，例如有的粉饰一新后，叫做“云峰服装店”、“金枫食品店”、“春香茶叶店”，等等。在这样的大气氛下，虽然各单位里还会有新揪出的牛鬼蛇神，一般来说，似乎都不至于为他们特设监狱了……

然而在他所在的这个小单位，却有老霍的钉窗户，有老霍紧张地伸出的嘴唇，上下一齐伸出，显示出一种奉命的虔诚……

老霍所钉的，是金殿臣所住的那间宿舍的窗户。窗户这么一钉死，宿舍便形同监狱了。其实现在想来，那样地钉上木条——或许不该说是木条，因为都有五公分以上宽，可以称为木板了吧——如果关在里面的人奋力突破，也还是有可能成功逃逸的。当然，革命委员会派出了男性革命群众，昼夜轮流在金殿臣那间屋门口值班。不过，既然有人看守，即便他金殿臣就是逃出了那间屋子，又怎能顺利逃出整个大院呢？他反正是插翅难飞，又何必派老霍钉他的窗户呢？

他当时推敲到这个逻辑了吗？只模糊记得，他只是腹诽。他的心不能接受这一钉窗户的事实。他并不同情金殿臣。他相信对金殿臣隔离审查必有根据。他知道革命委员会以革命的名义所做出的这一决定，是不可反对的。但他心的深处，虽经革命一次次的洗礼，却固执地不能对“就地监囚”的这种做法认同。他并且不能接受老霍那紧张地伸出双唇的表情。



回想这些事，他觉得很吃力。

不是因为事过境迁，难以追索。而是，他面对着一堵墙。这是一堵无形的墙。由现在的群体心理所筑构。筑墙的砖都很坚硬。“回忆这些干什么？”这是一种砖。“早知道了！都回忆烂了！”这又是一种砖。“回忆是不可靠的！任何已经发生过的事都不堪回忆，尤其是企图将其用文字还原，那就仿佛在流沙上建塔，永无成功的可能！”这是更巨大的砖。并且，还有他自己心理上的砖——我为什么要这样地讨人嫌？！

可是他心里搅着那么一团丝麻。总不能不试一试，将它们抽出捋顺。

然而，回忆与想像互相冲突。越认真回忆，便越要排斥想像。想像是艺术的灵魂。回忆弄不好会成为蜡像展览。

于是，他决定，回忆，要忠于已发生过的那些事的原始面貌；但又一定要想像那些原始面貌下勃动激荡的心灵。



金殿臣低着头，被看守他的人押着，手里端着饭盒，去食堂打饭。

他记得，金殿臣的整个面貌，整个神态，整个生命，显示出没有丝毫的反抗，他显然不但决不打算突破老霍所钉上的那些木条，更绝无趁看守者晚上打盹，冲出那牢房的意念。

他憬悟，那些老霍所钉的木条，其实只是一种符码，体现着一种无可遁逃的权威。既镇压着金殿臣，也向单位里其他人，比如并没有被揪出来的他，宣示着毋得抗拒。

在食堂里，金殿臣默默地打饭。老霍的老婆是卖饭的，她默默地收过金殿臣递上的饭票，谨慎地往金殿臣的饭盒里舀了一勺丙菜（怕给多了），又往里面搁了两个窝头。金殿臣捧着那饭盒，依然低着头，由另一位吃完饭的看守押回他的宿舍——也是他的监狱。

食堂里的其他人都自己吃自己的饭，或聊他们的天，或竟管自打情骂俏，或吃完饭去水槽那儿洗碗，或用火柴棍剔着牙往外走……所有的人，真的都对金殿臣被隔离，无动于衷吗？

不知道。也许是——除了那几个必欲置金殿臣于死地的人——没有人关心金殿臣的命运。

现在回想起来，他很惊异，虽然经历了“文化大革命”，特别是急风暴雨的“破四旧”阶段，金殿臣却并未更名改姓。他那姓名，不是十分地封建、反动吗？为什么他竟未改，而外界对他的打击，也并未落到他那该死的姓名上？他记得很清楚，金殿臣被隔离后，很被折腾了一番，也开过批判会，后来更被开除公职、遣送回乡，但并没有人在批判他时扭住他的名字做文章，比如这样说：“……他的富农老子，给他取这个名字，就是希望他不仅做一个剥削阶级的孝子贤孙，而且，还要他登上封建皇帝的金殿，成为皇帝的大臣，充当维护封建统治、镇压农民的急先锋！金殿臣果然秉承他反动老子的意志，丧心病狂地反党反社会主义，是可忍，孰不可忍？！……”

是的，没有人拿金殿臣的姓名开刀。把他揪出来的人，也对此兴味索然。

金殿臣确实是一个很乏味的人。把他揪出来，往他住的那间宿舍窗户上钉木条，也许倒是无形中抬高了。他原来在单位里一点不起眼。

金殿臣属于那种虽然进城生活多年，却一望而可称之为“乡下人”的一类。他体态微胖，胳膊很粗，身胚很圆，胸部却是平的；他的鼻子有些酒糟，红得不算严重，几根血丝却很明显。他大学毕业后分配到这个单位，没再调动过。他对现实很满足。出身富农，能上大学，能留在北京工作，这多不易！“文化大革命”的头几年，他随大流混过来了，本来似乎也还可以就那么混下去，没想到，尼克松都访华了，“反帝茶叶供应站”

又都改成“春光茶叶店”了，他却被隔离，就有那单位里的木工老霍，奉命往他住的宿舍窗户上钉木条。

5

金殿臣因“诱奸未成年女子”而被揪出。

为什么不说是“诱奸幼女”，或干脆说他是“强奸幼女”？

显然，刻意将他揪出的人，在定他的罪名上，颇费心思。

被指认是他所诱奸的那个女子，是当时单位里的一个临时工，搞卫生的。说是只有16岁，但那发育得鼓鼓胀胀的模样，看上去实在会以为是个小媳妇了。像那么大的青年人，当时不是都要到农村插队或到边疆当“兵团战士”吗？为什么她却留在城里，当了个临时工？说不清，也不必搞得那么清楚。关键是，她在单位外面犯了事儿，被公安部门抓获，让她写材料交代，她写了好几篇，在那几大篇里，有几行——也许只有一行——提到了金殿臣，说是金跟她“乱搞”过。这就够了！

于是在金殿臣被隔离审查期间，单位里几乎每天晚上就都搞一次夜审。

他回忆起，那时晚上，他在后院自己的宿舍里，隔着门窗，也能听见前面传过来的提审声。常常是在一阵“坦白从宽”、“放老实点！”的咆哮后，出现一段寂静，这时他的耳朵眼儿就会产生出一种惶恐等待的刺痒，仿佛雨夜里闪电划过，而疾雷却迟迟未响，那份焦虑与悚然，实难忍受。后来突然响起一片浑浊的呵斥，夹杂着拍桌子以及难以判断的钝音，他才松下一口气，知道不过是老戏再现。

金殿臣接受窗上所钉的木条，接受24小时的轮流监管，接受押解着去食堂和厕所，接受最低劣的饭菜，接受人们或鄙视或冷漠的目光，甚至也接受夜审，接受吆喝、斥骂与体罚，但他就是不承认与那女子“乱搞”过。

揪他、整他的人，为什么非得要他自己承认罪行？在那个时期，就是他死不认账，不也可以硬给他安上罪名吗？为什么不惮其烦地搞那么多次夜审？

是一种什么样的游戏规则？为什么双方，以及差不多所有的人，都进入了那个约定俗成？

6

有一天，印德钧，当时的革委会主任，来对他说：“金殿臣死不招认。今晚你也来吧。也许你能起点作用。”

他当时什么心情？满心不愿意？是不愿意，但那不愿意并非“满心”，是不是还有点受宠若惊？是的，在那个时代，不，甚至不仅那时，就是在任何一朝，一个本来处于边缘的人，忽然被约往中心，多半都不会拒绝，起码不会断然拒绝。因为来自任何一方的看重，总能满足个人那与生俱来的荣耀欲。是呀，单位虽小，男职工怎么也有百十来位，

能进入夜审问题人物的班子，归里包齐超不过六七个，请他参加，那不是跃入中心了吗？何况，中心风景于他来说，有一种神秘感；不错，他在自己那间小小的宿舍里听见来自中心的风雨雷电，但隔岸听音，与身临其境，毕竟不可同日而语……和许许多多的人在许许多多的情况下所呈现出的心理状态一样——他的心绪在荡动中绕了一圈，又回到了起始状：他不大愿意，因为这对他说来，有一种朦朦胧胧的危险感。从边缘向中心移动，从来都是危险的。

他问：“我能起什么作用呢？”

印主任说：“你跟金殿臣同过宿舍。再说，他想不到你会在场。你来软的。他现在不吃硬的。”

他当时听了，心里滋味是又辣又甜。他一度跟金殿臣同过宿舍。不是现在金殿臣住的这间，也不是他现在住的这间，是另外的一间。当时他刚到单位，整个儿是个浑的。金殿臣在农村有老婆，常在宿舍里说些男女间的荤事。而印德钧那时的宿舍就在他们隔壁。印德钧有了对象，却还没结婚，常到他们宿舍里来坐着，抽着烟瞎聊。印德钧也是农村出来的，而且老家跟金殿臣老家离得不算远，虽然印德钧家里是贫农，可是看不出他对金殿臣的歧视。相反，他跟金殿臣的共同语言却非常之多，那些共同语言里，一多半是关于农村里男女间的荤事儿，令当时尚未开窍的他从旁听来，既新奇，又惊讶，特别是印德钧，出身好，党员，在单位里地位眼看着扶摇直上，却在他们那间小小的宿舍里，极放松、极坦率地谈论农村里种种男女间的“乱搞”，谈到兴浓处，嗤嗤地笑，两只眼睛生动地放着光，吸一口烟，眼皮又更富意味地眨动……

直到今天，他回忆起来，就印德钧和金殿臣所描绘出来的农村风情而言，那真是一个性开放的世界，乃至天堂。那些话语在他心底的积淀，使他多少年后，一看到《红高粱》那样的电影里的男女野合场面，便立刻承认其真实，而且体味到一种超越性的审美乐趣。

……他记得，金殿臣有一回说起，他们村有个七十多岁的老头，一个晚上还能睡三个相好的，而印德钧就说，他们村有一家，三辈都是光棍，给小辈娶进一个二十多岁的寡妇当老婆，结果那妇人跟他们三个男人都睡，不是强迫的，是她自愿的，三个男人都很强壮，她丈夫18岁，公公35岁，爷爷52岁，一家子居然过得和和睦睦。那女人也不避讳他家的乱伦关系，私下还跟与其相好的妇人谈，最有劲的，是那个爷爷！后来她生下一个大胖小子，你说那是她儿子，还是小叔子，甚至叔爷？……这些乱七八糟的秽闻，如今再问起来，印德钧还承认他自己扩散过吗？……他实实在在地记得，印德钧讲起这些违反伦常的事情时，并不给他以虚伪人格的感觉，甚至恰恰相反，就从那时起，印德钧对他有一种亲和力，虽然到“文化大革命”当中，印德钧最后升为了单位的革命委员会主任，他们之间拉开了距离，可是在单位的“头头”里面，惟有印德钧给他一种平和、安全的感觉。

印德钧让他参加对金殿臣的夜审，这是不是一种虚伪冷酷？至少，他清楚，你印德

钩在男男女女一类事情上，与金殿臣起码是在精神上同流合污过……但他从那时到现在，都没有从这个角度对印德钧产生过反感。他当时就知道，单位里几乎所有的人都心中有数，热心于揪金殿臣、斗金殿臣并一定要把金殿臣打倒在地踏上一只脚的，是司马山而绝非印德钧。司马山当时是革命委员会委员，分管人事保卫。

7

那是一座旧楼。楼下一角是几间宿舍，金殿臣住最靠边的一间。夜审就在楼上的一间办公室里进行。那间审讯室与那间老霍钉牢窗户形成的监牢就隔着一层地板。（也是天花板。是的，我们踩在脚下的，往往又正是罩在别人头上的。我们或许又会有意无意地与别人易位。这类的联想算得深刻吗？）

他记得，他进入那间审讯室时，司马山似乎连招呼都没跟他打。其他的人也都给他些含含糊糊的表情。他拣了个最靠边的椅子坐下。印德钧倒分明给了他一个微笑。他清醒地意识到，他不是这个圈里的人，他与这个圈子的惟一联系，也就是印德钧递过的一根丝线。他看出，司马山等人甚至于没有工夫对他表露轻视，就连往窗户上钉木条的那个老霍，霍木匠，也一副将他忽略不计的表情，倒是他心里不禁蔑视地问：你老霍算个什么呢？你什么也不是！他们让你在这儿，不过是要你充当打手罢了！哼！

……把受审者提上来时，参与审问的人们要先商量这一回合的战略与战术，或者说磋商“斗争的艺术”。除了他，其他人已经多次研讨过了，但这一晚依然兴致勃勃，你一句我两句的，互相把昂扬的斗志挑逗得更其鲜活火爆。他听着很觉新奇，又不免悚然。因为不禁暗想：如果有一天，是研讨如何地与我奋斗、其乐无穷呢？……

在逐步提得高锐的声浪中，司马山一声低音断喝：“小声点！别让他听见！”研讨戛然而止，显示出他在这场斗争中的直接领导者地位。司马山的脸庞，正所谓“天圆地方”，俨然福相。只是一双眼睛小了点，又够不上“丹凤”。不过他那双眼睛盯人时，还是令人感到锋利，有大头针别纸片的一股子狠劲儿。

在场的人，也许只有印德钧不怵司马山。这不仅因为印德钧当着一把手，还因为印德钧这人在单位里人缘好，明里好不难，他却暗里也好，也就是说，单位里的人，背地里提起他来，也是感恩戴德、称善颂慈的多（当时的话语叫做“特掌握政策”）。司马山在人们背地里的舌头上怎么样，那就难说了。

他记得，那一晚，当人们闹嚷嚷地研讨“斗争艺术”时，惟有印德钧，意态弛然地坐在侧座上，用纸片卷着烟丝，并不参与；那神情分明地显示出，他是来支持司马山的，然而他自己并没有什么斗争的热情，他也知道司马山于他，要的也只是“放手”，而非“积极领导”，更非冲锋陷阵。只是在司马山的一声断喝出来，诸人噤口后，稍过了片刻，他才闲闲地说：“今天小雍来了，小雍不会嚷嚷，小雍会文词儿……小雍跟殿臣同居过，他们关系不错……”虽然那“同居”一词令他很觉刺耳（他知道印德钧并无恶意，甚至是